



BIRMINGHAM SPORTS HOLDINGS LIMITED

伯明翰體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9)

代表委任表格

於2017年12月29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舉行之伯明翰體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之股東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地址

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共_____股之登記持有人(附註2)，

茲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附註3)

地址為

作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謹訂於2017年12月29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謝斐道238號香港諾富特世紀酒店大堂低座3號宴會廳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並於有關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之名義按下列指示就決議案投票。除非另有指明，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詞彙與通告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及核數師之報告。		
2.	(i) 重選趙文清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ii) 重選黃東風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iii) 重選姚震港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iv) 重選蕭長庚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v) 重選蘇家樂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vi) 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之酬金。		
3.	續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按通告第4項普通決議案所載條款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份。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按通告第5項普通決議案所載條款購回本公司股份。		
6.	批准按通告第6項普通決議案所載條款，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日期：2017年____月____日

簽署(附註5)：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與代表委任表格有關而登記於閣下名下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代表全部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
- 倘欲委任主席以外之任何代表，請刪除「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並於空欄填上擬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 重要提示：**倘閣下欲投票贊成某項決議案，請於「贊成」欄填上「✓」號。倘閣下欲投票反對某項決議案，請於「反對」欄填上「✓」號。並未填妥任何或所有空欄則閣下之代表將有權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通告所載以外而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經由閣下或正式獲書面授權人士簽署，或如為公司，則必須蓋上公司印鑑(如有)或由負責人或正式獲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 倘屬聯名持有人，則本公司只接納排名較先之聯名持有人之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再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概以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排名次序為準。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其經公證人認證之副本，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代表閣下。
- 閣下填妥及送達本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銷論。
- 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內。
-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股東週年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有權隨時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要求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